

## 面授通知 4

114.11.9

### 綜合業務組：

一、**期中考試**請攜帶**學生證**或相關證明文件應考。

二、**期中考試請假：**

1. 請假方式：期中、期末考試請假**不適用線上請假**，請填具紙本【**考試專用請假單**】

2. 請假期限：請於考試日之次日起 2 天內(11/18 前)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補辦請假手續，未依規定請假者，不得參加補考。

三、**失業清寒就學補助獎學金申請：**

1. 申請資格：家境清寒者。(持有低收入戶、清寒等證明者優先)
2. 檢附文件：存摺封面影本、身份証影本、其他清寒補充文件。
3. 受理時間：即日起至第 4 次面授日(114.11.9)止。
4. 受理單位：綜合業務組（中正大樓 3311 室）。

### 註冊組：

一、**新生學生證**尚有同學未領取(第 3 次面授日未出席)，煩請指派一名幹部至本組再次領取發放，感謝！

二、**重補修或選修外班課程**同學，請參考空院網站考試日程表，若有考試時間衝堂情形，請務必要在第 4 次面授日(11/9)17:00 前到註冊組登記衝堂考，**若期中考或期末考沒有登記衝堂考則不能參加補考。**

(衝堂考必須將期中考與期末考分開登記，兩次都要到註冊組登記)。

綜合業務組 啟